

珠海市金湾区第一中学景观地面下沉整改 工程设计服务项目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珠海市金湾区第一中学景观地面下沉整改工程设计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珠海市金湾区第一中学 地址：珠海市金湾区第一中学 联系电话：13727878255 联系人：孙新
3	中介服务名称	珠海市金湾区第一中学景观地面下沉整改工程设计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其有乙级以上(含乙级)市政公用工程设计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室外景观配套项目下沉的清理及恢复、开裂建筑墙体拆除及恢复、足球场下沉治理等。 2. 服务要求：按甲方进度要求、符合相关法律、行业规定。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2. 提供服务的地点：珠海市金湾区第一中学。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下浮区间 0-20%。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0	结算方式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1	违约责任	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协商不成的，通过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